

关于《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》的回函

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收到贵司发来的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》，现回复如下：

一、上海中能企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及虞建明先生没有正在筹划涉及贵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、7 月 3 日、7 月 4 日贵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上海中能企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及虞建明先生不存在买卖贵司股票的行为。

特此回复。



上海中能企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actual controller, written over the printed name.

二〇二三年七月四日